



財團法人新
竹
林
山
觀
音
寺

114 學年度獎學金

代領委任書

茲因本人無法親自到場領獎，特委請_____代
為領取獎金、獎狀。

※委任書請於領獎前填妥蓋印，勿臨櫃填寫，以利現場發放作業。
※領取證件：雙方身分證正本(替代文件:戶口名簿正本)、雙方印章、
委任書、錄取通知信函。

委 任 人 (錄取人)

簽 名：_____ 蓋 章：

身分證號：_____ 領獎編號：_____

戶籍地址：_____

受 託 人 (代領人)

簽 名：_____ 蓋 章：

身分證號：_____ 雙方關係：親子
祖孫
其他_____

連絡電話：_____

戶籍地址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立